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 · 銀行 · 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的「上海市瑛明律師事務所關於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發行股份購買資產自查期間相關人員或其直系親屬買賣股票行為的法律意見書」，僅供參閱。許繼電氣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09年11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張子欣、王利平及姚波，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君、胡愛民、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白樂達及黎哲，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夏立平、湯雲為、李嘉士及鍾煦和。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关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自查期间 相关人员或其直系亲属买卖股票行为的法律意见书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受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电气”或“上市公司”)委托，担任许继电气向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的专项法律顾问，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13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要求，就自 2008 年 12 月 4 日至 2009 年 11 月 10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期间(注：许继电气股票停牌期间为 2009 年 6 月 5 日-2009 年 7 月 6 日)，交易双方及其各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专业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成年子女，以下合称“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的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核查了上市公司提供的本次重组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动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许继集团和许继电气出具的《关于买卖许继电气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和《许继电气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等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及相关买卖股票人员的书面声明和承诺等文件(以下合称“核查文件”)，就本次交易事项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是否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获取利益的行为出具法律意见。

基于上述，本所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的精神，现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重组涉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 1.1 根据核查文件，本次交易的交易双方许继集团、许继电气以及许继电气原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更换的独立财务顾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律师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在自查期间均没有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 1.2 根据核查文件，下列许继集团、许继电气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及相关专业机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在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身份关系	自查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胡萍	许继集团董事张礼庆的配偶	2009 年 11 月 6 日卖出所持全部共计 13,800 股(2008 年 12 月 4 日之前买入)
包伟	许继电气职工监事(于 2009 年 9 月 27 日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担任)	自查期间内，自 2009 年 1 月 19 日至 2009 年 9 月 7 日共计买入 32 笔，合计 51,900 股；共计卖出 35 笔，合计 52,000 股(详情请见附件)；截至 2009 年 9 月 7 日，包伟所持许继电气股票数为零。在任职之后，包伟未再进行许继电气股票的买卖行为。
晋国运	许继集团监事	2009 年 4 月 10 日卖出 500 股(2008 年 12 月 4 日之前买入)
		2009 年 4 月 16 日卖出 1000 股(2008 年 12 月 4 日之前买入)
		2009 年 4 月 24 日买入 500 股
		2009 年 4 月 27 日买入 500 股
		2009 年 5 月 8 日买入 1000 股
		2009 年 5 月 11 日买入 2000 股
		2009 年 6 月 3 日卖出 1000 股
		2009 年 6 月 4 日卖出 1000 股
		2009 年 7 月 30 日买入 500 股
		2009 年 8 月 12 日卖出所持全部共计 3000 股
赵波	原独立财务顾问	2008 年 12 月 17 日买入 3,800 股
	中银国际证券有	2008 年 12 月 18 日卖出 3,800 股

	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组成员	2008 年 12 月 19 日买入 1,900 股
		2008 年 12 月 23 日卖出 1,900 股
		2009 年 4 月 10 日买入 19,300 股
		2009 年 4 月 14 日买入 10,700 股
		2009 年 4 月 16 日卖出所持全部共计 30,000 股
张伟宏	许继集团监事李荣华的配偶	2008 年 12 月 24 日卖出 900 股(2008 年 12 月 4 日之前买入)
		2008 年 12 月 31 日买入 1,000 股
王学东	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组成员卜晓丽的配偶	2009 年 4 月 27 日买入 100 股
		2009 年 5 月 6 日卖出 100 股
		2009 年 5 月 7 日买入 100 股
		2009 年 5 月 8 日买入 100 股
		2009 年 5 月 26 日卖出所持全部共计 200 股

(以上人员以下简称“相关股票买卖人员”)

二、对相关股票买卖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行为性质的核查

2.1 本次交易动议时间

根据许继集团出具的说明及本所律师适当核查，本次交易的动议过程如下：

- (1) 2009 年 6 月 4 日，许继集团作为许继电气的控股股东，其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对本次交易直接提出动议、作出决策，许继集团监事会对该动议并不知晓。
- (2) 2009 年 6 月 4 日，许继集团向许继电气发出通知，决定对许继电气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的筹划工作，许继电气于当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停牌申请，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许继电气股票自 2009 年 6 月 5 日起停牌。

2.2 关于相关股票买卖人员参与本次交易决策的情况

根据许继集团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适当核查，本次交易系在上市公司股票停牌之后(2009 年 6 月 5 日之后)方开始筹备工作。在此之前，许继集团监事李荣华、

晋国运及其时尚非许继电气监事的包伟均未参与本次交易的任何决策程序，赵波作为原独立财务顾问项目组成员未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卜晓丽作为审计机构成员未参与本次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

(1) 相关股票买卖人员的声明和承诺

张礼庆声明：其在许继集团就本次交易提出动议、进行决策前，未从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处或通过其它途径预先获得本次重组的有关信息并披露给其配偶，其配偶买入和卖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其在未获知本次交易有关信息或未获得除已公开信息之外相关信息的情况下，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

胡萍声明：其买入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时并未从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处预先获得任何与本次重组有关的信息；其卖出上述股票也未从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处获得关于本次重组已公开信息外的其他信息。其买卖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在未获知本次交易有关信息(除通过公开途径可获取的信息外)的情况下，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

包伟声明：其并未参与本次重组的决策，也未从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处获得本次重组的有关信息，其买卖许继电气股票的行为是在未获知本次交易有关信息的情况下，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

晋国运声明：其并未参与本次重组的决策，也未从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处获得本次重组的有关信息，其买卖许继电气股票的行为是在未获知本次交易有关信息的情况下，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

原独立财务顾问项目组成员赵波承诺：其买卖许继电气股票的行为是在并未获知本次交易有关信息的情况下，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

李荣华承诺：其并未参与本次重组的决策，在其配偶张伟宏购买许继电气股票时，其本人对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并不知情，也未通过其他任何途径获得本次重组的相关内容和信息。

张伟宏承诺：其买卖许继电气股票的行为是在并未获知本次交易有关信息的情况下，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并自愿承诺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所持有的许继电气的股票不予转让。

审计机构成员卜晓丽承诺：在其配偶王学东购买许继电气股票时，其本人对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并不知情，也未通过其他任何途径获得本次重组的相关内容和信息。

王学东承诺：本人买卖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在并未获知本次交易有关信息的情况下，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

三、 结论意见

根据上述核查情况，相关股票买卖人员并未参与本次交易的任何决策程序或个别相关股票买卖人员的配偶虽参与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相关股票买卖人员于自查期间进行的买卖股票的行为(包括于自查期间起始日前买入股票的行为)均系在未获知本次交易有关信息(除已公开信息外)的情况下进行的，买卖许继电气股票的行为系根据二级市场状况进行的个人投资决策。

基于上述，本所律师认为，上述人员买卖许继电气股票的行为是依据个人投资决策作出的，并未利用许继电气本次重组的相关内幕信息，不构成内幕交易，亦不会对许继电气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障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关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自查期间相关人员或其直系亲属买卖股票行为的法律意见书》的签署页)

结 尾

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为二零零九年 月 日。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十份，副本若干。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_____

陈明夏

经办律师：_____

程溪

李艳清

附件：

许继电气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股东名称：包伟 股票简称：许继电气

变更起止日期：2008年12月04日-2009年10月15日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	结余股数	变更摘要
2009-01-19	-100	0	卖出
2009-01-19	300	300	买入
2009-01-20	-300	0	卖出
2009-03-10	1,000	1,000	买入
2009-03-11	-1,000	0	卖出
2009-03-13	1,000	1,000	买入
2009-03-16	1,000	1,000	买入
2009-03-16	-1,000	0	卖出
2009-03-17	-990	10	卖出
2009-03-18	-10	0	卖出
2009-03-24	1,000	1,000	买入
2009-03-25	1,000	2,000	买入
2009-03-26	-1,000	1,000	卖出
2009-03-27	1,000	1,000	买入
2009-03-27	-1,000	0	卖出
2009-03-30	1,000	2,000	买入
2009-03-31	800	1,800	买入
2009-03-31	-1,000	1,000	卖出
2009-04-01	-1,000	800	卖出
2009-04-03	-750	50	卖出
2009-04-08	-50	0	卖出
2009-04-14	4,000	4,000	买入
2009-04-15	-1,000	3,000	卖出
2009-04-16	1,000	3,000	买入
2009-04-16	-1,000	2,000	卖出
2009-04-17	1,500	1,500	买入
2009-04-17	-3,000	0	卖出
2009-04-20	-1,500	0	卖出
2009-04-22	2,000	2,000	买入
2009-04-23	-1,000	1,000	卖出
2009-04-27	500	1,500	买入
2009-04-30	-500	1,000	卖出
2009-05-12	2,000	3,000	买入

2009-05-13	2,000	5,000	买入
2009-05-14	-4,000	1,000	卖出
2009-05-20	3,000	4,000	买入
2009-06-01	500	4,500	买入
2009-06-02	3,000	3,100	买入
2009-06-02	-4,400	100	卖出
2009-06-03	2,000	3,100	买入
2009-06-03	-2,000	1,100	卖出
2009-06-04	-2,500	600	卖出
2009-06-04	4,000	4,600	买入
2009-07-07	400	5,000	买入
2009-07-09	500	4,500	买入
2009-07-09	-1,000	4,000	卖出
2009-07-10	2,000	6,500	买入
2009-07-13	-1,000	5,500	卖出
2009-07-14	1,000	6,500	买入
2009-07-15	3,000	5,000	买入
2009-07-15	-4,500	2,000	卖出
2009-07-16	2,400	5,400	买入
2009-07-16	-2,000	3,000	卖出
2009-07-17	-1,400	4,000	卖出
2009-07-20	1,500	5,500	买入
2009-07-24	500	6,000	买入
2009-07-27	-500	5,500	卖出
2009-07-31	-1,500	4,000	卖出
2009-08-03	-1,000	3,000	卖出
2009-08-04	2,000	5,000	买入
2009-08-05	-4,000	1,000	卖出
2009-08-06	1,000	1,000	买入
2009-08-06	-1,000	0	卖出
2009-08-07	-1,000	0	卖出
2009-08-26	4,000	4,000	买入
2009-09-03	-2,000	2,000	卖出
2009-09-07	-2,000	0	卖出